2023年度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单位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 月 14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1

第五部分 附表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二、收入决算表 22

三、支出决算表 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政策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察和地质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十三）配合国家对县区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查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四）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

（十六）统一领导和管理广元市林业局（简称林业局）。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落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者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十九）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 二、机构设置

纳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本级）属于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的二级预算单位，为行政单位。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本级）。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9934.05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784.82万元，增长92.9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基金预算拨款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987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56.55万元，占21.8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22.07万元，占78.17%。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9934.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06.42万元，占16.17%；项目支出8327.63万元，占83.83%。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934.05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4905.63万元，增长97.56%。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基金预算拨款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1.9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2.27%。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3.15万元，增长17.73%。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3年度基础绩效奖的五险两金纳入预决算；二是增加硅基专班和民宿推介项目工作经费。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11.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7.28**万元，占12.54%；**卫生健康支出55.28**万元，占2.5%；**节能环保支出13.73**万元，占0.6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745.29**万元，占78.9%；**住房保障支出120.41**万元，占5.44%。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211.99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支出决算为32.85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75.08万元，完成预算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8.68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67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5.28万元，完成预算100%。**

**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支出决算为13.73万元，完成预算50%。**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153.45万元，完成预算100%。**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25.74万元，完成预算100%。**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支出决算为15.44万元，完成预算100%。**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储备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察与矿产资源管理（项）：支出决算为122.01万元，完成预算100%。**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83.65万元，完成预算100%。**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20.41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06.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92.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14.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1.83万元，增长13.3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省级督促检查公务接待增加。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万元，占64.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5万元，占35.48%。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23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越野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地质灾害防治、耕地保护、矿业权管理、地籍测绘、土地整理、乡村振兴、下乡帮扶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5.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增加1.83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省自然资源厅、上级部门及其他市州的各类检查、督查、调研和县区自然资源局来我局交流汇报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增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5**万元，主要用于省自然资源厅、上级部门及其他市州的各类检查、督查、调研和县区自然资源局来我局交流汇报等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46批次，28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5.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来广督导调研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地质灾害防治、金矿专项整治、普法立法及督察执法等接待费；其他地市州局来广考察交流、县区局来人汇报衔接工作等接待费。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22.07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4.4万元，比2022年减少43.7万元，下降16.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万元。政府采购货物主要用于办公电脑、空调及档案柜等办公设备，政府采购货物主要用于矿产资源调查、自然资源视频会议系统升级和广元市园林草分等定级项目技术服务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一般公务、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地灾防治工作经费”等3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地灾防治工作经费”等32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制定的目标绩效实现率为100%。一是人员经费支出1392.38万元，按时发放职工工资、津补贴、奖金等工资福利，人员经费预算执行率为100%。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14.0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开展工作所需的办公费、会议费、印刷费、差旅费等，有效保障了机关日常运转，运转保障率100%；三是特定项目类支出8327.63万元，包括地灾防治、耕地保护和土地报征、矿业权管理、信息化建设、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等32个特定项目，包括设置的完成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三个方面共50个三级绩效目标均已实现，完成率95.95%；32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平均100分。综上所述：2023年专项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程序严密、规划合理、分配科学，按进度实施完成，执行过程中未发生违规行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2.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指引进人才的安家补助和生活补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项）生态保护（项）：指用于广元市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编制方面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指用于广元市利州区2023年第5批次建设用地使用林地森林植被恢复费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用于元山弃土场及配套工程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指用于广元市利州区第5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预存款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支出。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指用于城市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省市联合检查方面的支出。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广元市矿产资源调查方面的支出。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硅基专班及民宿推介方面的支出。
1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指用于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包括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察与矿产资源管理（项）：指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方面的支出。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项）：指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部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